

六政通〔2022〕2号

六苴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镇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代表议案、建议、意见进行交办的通知

各相关办公室、服务中心、站所：

在2022年1月5日召开的六苴镇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各代表小组、列席组成员在充分肯定人大主席团和政府工作的同时，向镇政府提出了议案、意见、建议。此次会议共收到涉及农业农村产业发展、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社会民生、交通等意见、建议共43件（具体内容见附件1）。经镇人民政府研究，现将镇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意见交你们办理，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人大代表议案、意见、建议，是代表履行职责的重要渠

道。办理好议案、意见、建议是镇人民政府的义务和责任，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镇人民政府要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办理工作要求，加强与代表沟通对接，及时了解和掌握所提议案、意见、建议的背景和目的，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调研分析，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办理方案，确保代表所提议案、意见、建议办理落实到位，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努力以良好的办理态度和结果赢得广大代表对政府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二、收到建议后，要严格按照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规定要求，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采取措施，及时办复，确保办理工作见面率、办结率、满意或基本满意率达到 100%。单独办理的建议，由责任单位直接答复；多个单位承办的建议应在收到交办通知的 1 个月内，提出会办意见并函告主办单位，由主办单位负责答复；涉及全镇性重点事项建议的办理，由各责任单位负责人牵头，提出建议意见，制定办理方案，呈请政府专题会议研究。

三、按照《代表法》规定，建议办理应在 3 个月内办理完毕，最迟不超过 6 个月。今年的建议办理在 5 月底前必须办理完毕。各责任单位要认真核对登记，清点分类，对不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建议，可提出书面理由，从交办之日起 5 日内退交镇党政办，以便重新确定责任单位，逾期不再调整。人大代表对办理情况表示不满意的，责任单位收到反馈意见后，应在 1 个月内重新办理，直到人大代表满意为止。

四、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办前综合分析、办中多方协商、办后

及时回访的办理流程，注重与代表沟通联系，创新互动方式，把面商处理同深入调查研究、广泛了解民意、改进政府工作结合起来，同开展现场办理、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取得代表的理解和支持。面商要认真做好登记，年底考核时将作为检查的重要内容。要加大对办理工作的宣传力度，积极推行公开办理。在不违反保密规定的前提下，逐步实现网上交办、办理、督办、反馈。

五、各责任单位要按照规定的统一格式（附件2），及时将办理情况和结果向人大代表反馈，并经分管领导签字审定后，于2022年6月5日前将建议处理登记表报镇党政办公室余彩霞处汇总。镇人民政府将于6月7日前对各人大代表议案、意见、建议办理作出答复意见，并对办理情况进行检查考核，检查考核结果作为对责任单位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附件：1.六苴镇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议案、
建议、意见办理任务分配表
2.六苴镇人民代表大会议案、建议处理登记表

六苴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7日

六苴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2月27日印发

(共印 25 份)

